

## 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当前股本状况、经营情况和未分配利润的实际情况，并考虑到公司的未来可持续发展前景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法律法规和《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

现将相关审议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具体情况

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【亚会 B 审字（2018）0295 号】确认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资本公积 23,668,035.54 元，盈余公积 351,032.55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 3,706,578.66 元。

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拟以因溢价发行股票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转增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4 股，上述资本公积金均为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。本次方案实施完毕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16,051,200 股变更为 38,522,880 股。公司及公司各股东最终确定的股本数量，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。

## 二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的结果为准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3 日